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97號10樓之6

電話：(02)2752-2222



##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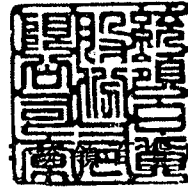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0~60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60		二六
(八) 質押之資產	60~61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二九
(十二) 其 他	61~62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三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71~7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77		
3. 大陸投資資訊	-		
(十四) 部門資訊	62~63		三一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3~70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 廣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 建 義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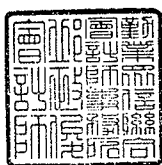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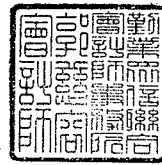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 慈 容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4 日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二五、二七及二八)	\$ 110,711	2	\$ 92,107	2	\$ 97,918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二五及二八)	355,275	7	311,064	7	295,564	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及二五)	18,285	-	16,475	-	18,612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	192	-	42	-	20	-			
1172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十)	3,406	-	18,977	1	8,054	-			
1175	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五及十)	3,197	-	3,089	-	2,569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六及十)	56,894	1	48,813	1	54,375	1			
130X	存貨 (附註四、十一)	1,222,600	24	864,992	19	714,112	16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8,394	1	12,195	-	9,1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98,954</u>	<u>35</u>	<u>1,367,754</u>	<u>30</u>	<u>1,200,333</u>	<u>27</u>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九及二五)	507,096	10	580,242	12	632,123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129,293	3	126,865	3	111,71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428,161	28	1,400,373	30	1,420,296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267,036	24	1,116,532	24	958,124	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14,517	-	14,460	-	13,832	-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五及十)	25,536	-	28,086	1	28,22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938	-	651	-			
1960	預付不動產投資款 (附註十四)	-	-	-	-	80,00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2,628	-	924	-	1,16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29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374,267</u>	<u>65</u>	<u>3,268,420</u>	<u>70</u>	<u>3,246,431</u>	<u>7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173,221</u>	<u>100</u>	<u>\$ 4,636,174</u>	<u>100</u>	<u>\$ 4,446,764</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一、十五、二五及二七)	\$ 711,500	14	\$ 471,500	10	\$ 516,9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四、十五、二五及二七)	344,930	7	299,987	7	329,920	8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六)	57,224	1	82,164	2	127,914	3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六)	108,520	2	114,364	2	104,317	2			
2209	應付費用 (附註十七)	52,164	1	52,673	1	52,071	1			
2213	應付設備款	7,267	-	488	-	1,328	-			
2219	其他應付款	7,858	-	8,126	-	8,594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3,165	-	37,044	1	8,07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一、十五、二五及二七)	564,311	11	542,037	1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八及十七)	20,431	-	4,402	-	4,98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87,370</u>	<u>36</u>	<u>1,612,785</u>	<u>35</u>	<u>1,154,108</u>	<u>26</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一、十五、二五及二七)	769,000	15	430,000	9	672,000	15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18,846	4	219,261	5	219,196	5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十)	41,298	1	41,001	1	39,268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八)	40,123	1	38,720	1	33,25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69,267</u>	<u>21</u>	<u>728,982</u>	<u>16</u>	<u>963,722</u>	<u>22</u>			
2XXX	負債總計	<u>2,956,637</u>	<u>57</u>	<u>2,341,767</u>	<u>51</u>	<u>2,117,830</u>	<u>48</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九)</b>										
3110	普通股股本	2,087,250	40	2,087,250	45	2,087,250	47			
3200	資本公積	418,642	8	384,893	8	351,144	8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8,915	8	396,328	9	384,12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2,185	7	-	-	275,128	6			
3350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二)	210,313	4	704,847	15	527,508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91,413	19	1,101,175	24	1,186,763	26			
3400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八)	19,267	1	18,476	-	3,765	-			
3500	庫藏股票	( 1,299,988 )	( 25 )	( 1,299,988 )	( 28 )	( 1,299,988 )	( 29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216,584</u>	<u>43</u>	<u>2,291,806</u>	<u>49</u>	<u>2,328,934</u>	<u>52</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及十九)	-	-	2,601	-	-	-			
3XXX	權益總計	<u>2,216,584</u>	<u>43</u>	<u>2,294,407</u>	<u>49</u>	<u>2,328,934</u>	<u>5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173,221</u>	<u>100</u>	<u>\$ 4,636,174</u>	<u>100</u>	<u>\$ 4,446,76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建義



總經理：翁華利



副總經理：陳文隆



會計主管：黃淑姿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4110	銷貨收入	\$ 539,179	81	\$ 575,919	84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76,049</u>	<u>11</u>	<u>87,506</u>	<u>13</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63,130	70	488,413	71
4300	租賃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u>200,293</u>	<u>30</u>	<u>197,045</u>	<u>29</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663,423</u>	<u>100</u>	<u>685,458</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及十一）	233,443	35	234,558	34
5300	租賃成本	<u>23,185</u>	<u>4</u>	<u>23,599</u>	<u>4</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56,628</u>	<u>39</u>	<u>258,157</u>	<u>38</u>
5900	營業毛利	406,795	61	427,301	6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u>270,193</u>	<u>41</u>	<u>247,699</u>	<u>36</u>
6900	營業淨利	<u>136,602</u>	<u>20</u>	<u>179,602</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12,915	2	16,11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七、二一及二五）	( 1,466)	-	( 10,847)	(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一）	( 22,686)	( 3)	( 12,937)	(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3,395</u>	<u>-</u>	<u>3,301</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 7,842)</u>	<u>( 1)</u>	<u>( 4,367)</u>	<u>( 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128,760	19	\$ 175,235	25	
7950	( 28,931)	( 4)	( 48,436)	( 7)	
8200	<u>99,829</u>	<u>15</u>	<u>126,799</u>	<u>18</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十二)	791	-	14,711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 562)	-	( 4,89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95)	-	( 832)	-
8500	<u>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u>	<u>\$ 100,153</u>	<u>15</u>	<u>\$ 137,449</u>	<u>2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9,917	15	\$ 127,198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 88)	-	( 399)	-
8600	<u>99,829</u>	<u>15</u>	<u>126,799</u>	<u>1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0,241	15	\$ 137,848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 88)	-	( 399)	-
8700	<u>100,153</u>	<u>15</u>	<u>137,449</u>	<u>2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0.57</u>		<u>\$ 0.72</u>	
9810	稀 釋	<u>\$ 0.57</u>		<u>\$ 0.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



總經理：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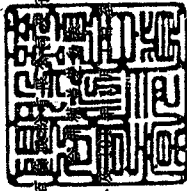


副總經理：陳



會計主管：黃淑姿





統領百利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A1	\$ 2,087,250	\$ 351,144	\$ 384,127	\$ 275,128	\$ 527,508	\$ 3,765	\$ 1,299,988	\$ 2,328,934	\$ -	\$ 2,328,934
B1		-	12,201	-	(12,201)	-	-	-	-	-
B17		-	-	275,128	(275,128)	-	-	-	-	-
B5		-	-	-	(208,725)	-	-	-	(208,725)	(208,725)
M1		33,749	-	-	-	-	-	-	-	33,749
M5		-	-	-	-	-	-	-	3,000	3,000
D1		-	-	-	-	127,198	-	-	(399)	126,799
D3		-	-	-	(4,061)	14,711	-	-	-	10,650
D5		-	-	-	-	137,848	-	-	(399)	137,449
Z1	2,087,250	384,893	396,328	-	704,847	18,476	(1,299,988)	2,291,806	2,601	2,294,407
B3		-	-	372,185	(372,185)	-	-	-	-	-
B1		-	12,587	-	(12,587)	-	-	-	-	-
B5		-	-	-	(208,725)	-	-	-	(208,725)	(208,725)
M5		-	-	-	(487)	-	-	-	(2,513)	(3,000)
M1		33,749	-	-	-	-	-	-	-	33,749
D1		-	-	-	-	99,917	-	-	(88)	99,829
D3		-	-	-	(467)	791	-	-	-	324
D5		-	-	-	-	791	-	-	(88)	100,153
Z1	2,087,250	418,642	408,915	\$ 372,185	\$ 210,313	\$ 19,267	\$ 1,299,988	\$ 2,216,584	\$ -	\$ 2,216,5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建義



經理人：翁華利



副總經理：陳文隆



會計主管：黃淑琴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8,760	\$ 175,23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365	37,2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126	( 2,935)
A20900	財務成本	22,686	12,937
A21200	利息收入	( 617)	( 596)
A21300	股利收入	( 3,929)	( 7,23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 3,395)	( 3,30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15	( 32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4,181)	( 1,95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00	15,0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2,156)	( 10,910)
A31130	應收票據	( 150)	( 22)
A31150	應收帳款	15,571	( 10,923)
A31240	應收租賃款	2,442	( 38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2,216)	( 9,737)
A31200	存貨	( 234,715)	( 150,880)
A31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16,199)	( 3,086)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	293
A32130	應付票據	( 24,940)	( 45,750)
A32150	應付帳款	( 5,844)	10,047
A32220	應付費用	( 207)	( 39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268)	( 4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029	( 58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1	1,4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17,482)	2,6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3	6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3,045)	( 11,8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3,929	\$ 7,2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52,525)	( 18,9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88,600)	( 20,2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2)	( 2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32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70,646	36,88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750)	( 17,20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704)	244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567	14,132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281,098)	( 79,84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61,391)	( 39,9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45,4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5,000	(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303,274	1,660,03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942,000)	( 1,360,0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97	1,73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74,976)	( 174,976)
C04600	投資設立鼎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000
C05400	取得鼎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部權益 價款	( 3,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8,595	54,39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604	( 5,8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107	97,9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0,711	\$ 92,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  總經理：翁  副總經理：陳  會計主管：黃淑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一般資訊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1 年 8 月成立，73 年 11 月開始營業；並於 84 年 9 月成立桃園分公司，84 年 11 月開始營業。以經營零售百貨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85 年 12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基於效益考量，於 88 年 9 月 20 日結束台北分公司之營業，並於 10 月 1 日起將台北分公司之房屋及建築物出租予同領廣場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惟自 93 年 7 月 27 日起與同領廣場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解除租賃合約，目前與香港商世界健身事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等多家公司訂立租賃合約，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本公司於 90 年 3 月間各投資 350,000 仟元，設立四家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冠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冠銓投資)、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嘉峰投資)、崧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崧源投資)及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舜泰投資)。該四家子公司於 90 年 4 月間自市場上陸續買回並持有本公司股份，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四家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6.2%。

本公司於 98 年 10 月投資 200,000 仟元設立持有 100%之德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德宏建設)，另於 98 至 102 年間陸續增加投資共 4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投資 7,000 仟元設立持有 70%之鼎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鼎園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鼎園國際於 101 年 12 月投資 5,000 仟元設立持有 100%之麗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麗優國際)。本公司另於 102 年 3 月增加投資 55,000 仟元予麗優國際，增資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達 97.50%。於 102 年 7 月，鼎園公司與麗優公司進行合併，麗優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並成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

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生效日

IASB 將一般避險會計規定納入 IFRS 9 時，刪除原訂 IFRS 9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規定，IASB 決定於完成新減損模式及分類與衡量之有限度修正後重新考量適當之生效日。

##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此外，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部分投資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餘非由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無論是否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對關聯企業之全部持股係採權益法。

###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 5. IAS 19「員工福利」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 6.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

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7. IFRIC 21 「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 8.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

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9.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金管會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發布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其中一項重大修正內容係開放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可採公允價值模式，該項修正內容將於 103 年會計年度起適用。

修正內容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價係採收益法，惟未開發之土地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採收益法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流量係依現行租賃契約、當地租金或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並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有期末價值者，係加

計該期末價值之現值。收益無一定期限之投資性不動產，收益分析期間以不逾 10 年為原則。收益有特定期限之投資性不動產，收益分析期間係依剩餘期間估算。折現率係採風險溢酬法，以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 3 碼，加計投資性不動產之個別特性估算。此外，除依 IAS 40 規定揭露外，該修正額外訂定若干揭露事項，包括租賃契約重要條款、現金流量與折現率等。

(四)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二。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

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二），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 （四）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	冠銓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100.0%	100.0%	100.0%	自90年4月起持有本公司8,750,000股，約占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4.2%。
本公司	嘉峰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100.0%	100.0%	100.0%	自90年4月起持有本公司8,767,000股，約占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4.2%。
本公司	崧源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100.0%	100.0%	100.0%	自90年4月起持有本公司7,482,000股，約占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3.6%。
本公司	舜泰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100.0%	100.0%	100.0%	自90年4月起持有本公司8,750,000股，約占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4.2%。
本公司	德宏建設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出售及出租業務	100.0%	100.0%	100.0%	-
本公司	鼎園國際	一般投資業務	-	70.0%	-	-
本公司	麗優國際	製造及銷售食品業務	100.0%	-	-	-
鼎園國際	麗優國際	製造及銷售食品業務	-	100.0%	-	-

## (五) 外 幣

各個編製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自營商品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各零售部門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成本之計算係採零售價法。

在建房地之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為購買營建土地或待售房地所預付之款項，於開始動工興建期間所發生之借款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存貨成本。

營建土地於開始建造時，轉列在建房地；建造完成時，就已售及未售部分按建坪比例，轉列營業成本及待售房地。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

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可轉換公司債。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租賃條款並無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全數交易皆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4,517 仟元、14,460 仟元及 13,832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58,943 仟元、21,033 仟元及 11,365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58	\$ 11,067	\$ 5,45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4,910	61,440	65,06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2,243	19,600	27,400
	<u>\$ 110,711</u>	<u>\$ 92,107</u>	<u>\$ 97,91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5%~0.95%	0.17%~0.88%	0.17%~1.1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342,420	292,901	278,959
－國外股票	12,855	15,096	13,450
－公司債	-	3,067	3,155
合 計	<u>\$ 355,275</u>	<u>\$ 311,064</u>	<u>\$ 295,564</u>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投資			
一上市(櫃)股票	<u>\$ 18,285</u>	<u>\$ 16,475</u>	<u>\$ 18,612</u>

本公司於99年度將部分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國內上市股票信託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進行有價證券借貸之出借交易。於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該信託股票之金額分別為9,495仟元、8,730仟元及11,668仟元，請參閱附表一。

####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23,664	\$ 481,971	\$ 533,852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83,419	98,258	98,258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u>13</u>	<u>13</u>	<u>13</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07,096</u>	<u>\$ 580,242</u>	<u>\$ 632,12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2年度被投資公司富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Budworth Investments Limited及Fortune Technology Fund II Ltd.辦理減資退回股款70,646仟元。另富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2月決議辦理清算。

本公司於102年度評估對友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投資產生永久性之價值減損，故認列減損損失2,500仟元。

101年度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富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36,295仟元。

本公司於101年12月出售Fortune Venture Management Pte Ltd.股份，出售價款為984仟元，因出售價款高於帳列成本，是以認列什項收入398仟元。

本公司於 101 年度評估對友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投資產生永久性之價值減損，故認列減損損失 15,000 仟元。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因營業而發生</u>			
應收票據	\$ 192	\$ 42	\$ 20
應收帳款	3,406	18,977	8,054
應收營業租賃款(附註二十)			
一流    動	3,197	3,089	2,569
一非流    動	<u>25,536</u>	<u>28,086</u>	<u>28,225</u>
小    計	<u>28,733</u>	<u>31,175</u>	<u>30,794</u>
<u>其他應收款</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35,979	39,546	25,414
應收裝潢款	12,344	-	-
應收出售證券款	-	-	10,002
其    他	<u>8,571</u>	<u>9,267</u>	<u>18,959</u>
小    計	<u>56,894</u>	<u>48,813</u>	<u>54,375</u>
合    計	<u>\$ 89,225</u>	<u>\$ 99,007</u>	<u>\$ 93,243</u>

向個別消費者的零售銷貨通常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應收帳款主要係向金融機構收取之信用卡帳款。另應收營業租賃款主要係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取得適當之存入保證金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應收帳款無減損跡象。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應收款項餘額中，三家營業租賃承租者之帳款合計比重分別為 97%、100% 及 100%。

102 及 101 年度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20%~1.35% 及 0.88%~1.37%。

十一、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自營商品—</u>			
化妝品及女內衣	\$ 41,453	\$ 40,459	\$ 37,294
食品原料	968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在建房地—土地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段	\$ 630,429	\$ 630,429	\$ 630,429
宜蘭縣礁溪公園段	122,893	-	-
在建房地—工程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段	426,716	194,104	46,389
宜蘭縣礁溪公園段	141	-	-
	<u>\$ 1,222,600</u>	<u>\$ 864,992</u>	<u>\$ 714,112</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33,443 仟元及 234,558 仟元。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分別有 1,180,179 仟元、824,533 仟元及 676,818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關聯企業—非上市公司			
忠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29,293</u>	<u>\$ 126,865</u>	<u>\$ 111,71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忠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20%</u>	<u>20%</u>	<u>20%</u>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u>\$ 472,170</u>	<u>\$ 489,949</u>	<u>\$ 419,280</u>
總負債	<u>\$ 160,250</u>	<u>\$ 190,170</u>	<u>\$ 195,232</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18,065</u>	<u>\$ 17,769</u>
本年度淨利	<u>\$ 16,976</u>	<u>\$ 16,50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4,835)</u>	<u>\$ 59,226</u>
本年度淨利之份額	<u>\$ 3,395</u>	<u>\$ 3,30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 967)</u>	<u>\$ 11,845</u>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土 地	\$ 835,520	\$ 835,520	\$ 840,789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562,377	558,659	573,941
電腦通訊設備淨額	2,514	2,849	3,471
運輸設備淨額	2,578	2,648	1,250
其他設備淨額	<u>25,172</u>	<u>697</u>	<u>845</u>
	<u>\$ 1,428,161</u>	<u>\$ 1,400,373</u>	<u>\$ 1,420,296</u>

	102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添	本 年 度 處 分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835,520	\$ -	\$ -	\$ -	\$ 835,520
房屋及建築物	927,127	13,719	20,949	18,069	937,966
電腦通訊設備	6,291	846	230	-	6,907
運輸設備	3,004	497	-	-	3,501
其他設備	<u>1,275</u>	<u>27,336</u>	<u>12</u>	-	<u>28,599</u>
	<u>1,773,217</u>	<u>\$ 42,398</u>	<u>\$ 21,191</u>	<u>\$ 18,069</u>	<u>1,812,49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368,468	\$ 28,070	\$ 20,949	\$ -	375,589
電腦通訊設備	3,442	1,168	217	-	4,393
運輸設備	356	567	-	-	923
其他設備	<u>578</u>	<u>2,859</u>	<u>10</u>	-	<u>3,427</u>
	<u>372,844</u>	<u>\$ 32,664</u>	<u>\$ 21,176</u>	<u>\$ -</u>	<u>384,332</u>
合 計	<u>\$ 1,400,373</u>				<u>\$ 1,428,161</u>

	101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添	本 年 度 處 分	內 部 移 轉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840,789	\$ -	\$ -	(\$ 5,269)	\$ 835,520
房屋及建築物	922,685	158	7,142	11,426	927,127
電腦通訊設備	5,566	789	64	-	6,291
運輸設備	3,204	1,890	2,090	-	3,004
其他設備	1,220	55	-	-	1,275
	<u>1,773,464</u>	<u>\$ 2,892</u>	<u>\$ 9,296</u>	<u>\$ 6,157</u>	<u>1,773,21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348,744	\$ 27,645	\$ 7,142	(\$ 779)	368,468
電腦通訊設備	2,095	1,389	42	-	3,442
運輸設備	1,954	318	1,916	-	356
其他設備	375	203	-	-	578
	<u>353,168</u>	<u>\$ 29,555</u>	<u>\$ 9,100</u>	<u>(\$ 779)</u>	<u>372,844</u>
合 計	<u>\$ 1,420,296</u>				<u>\$ 1,400,373</u>

於 102 及 101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建築物	42至55年
房屋改良設備	3至10年
汙水處理系統	55年
其 他	2至15年
電腦通訊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5至8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1,267,036</u>	<u>\$ 1,116,532</u>	<u>\$ 958,124</u>

		102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添	本年度處分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968,928	\$ 281,098	\$ -	(\$ 122,893)	\$ 1,127,133
	房屋及建築物	<u>271,825</u>	<u>-</u>	<u>608</u>	<u>-</u>	<u>271,217</u>
		<u>1,240,753</u>	<u>\$ 281,908</u>	<u>\$ 608</u>	<u>(\$ 122,893)</u>	<u>1,398,35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u>124,221</u>	<u>\$ 7,701</u>	<u>\$ 608</u>	<u>\$ -</u>	<u>131,314</u>
	合 計	<u>\$ 1,116,532</u>				<u>\$ 1,267,036</u>

		101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添	本年度處分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804,485	\$ 79,174	\$ -	\$ 85,269	\$ 968,928
	房屋及建築物	<u>272,432</u>	<u>667</u>	<u>3,038</u>	<u>1,764</u>	<u>271,825</u>
		<u>1,076,917</u>	<u>\$ 79,841</u>	<u>\$ 3,038</u>	<u>\$ 87,033</u>	<u>1,240,75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u>118,793</u>	<u>\$ 7,687</u>	<u>\$ 3,038</u>	<u>\$ 779</u>	<u>124,221</u>
	合 計	<u>\$ 958,124</u>				<u>\$ 1,116,532</u>

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建築物	42至55年
房屋附屬設備	10至15年
房屋改良設備	3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949,754仟元、7,784,088仟元及7,616,307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於100年12月預付80,000仟元購入位於新莊市之土地，惟於100年底止尚未過戶完成，因是帳列預付投資款。並已於101年2月過戶完成，因是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七)			
一 銀行借款	\$ 711,500	\$ 471,500	\$ 516,9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1.07%~2.20%、1.07%~2.20%及 1.01%~2.0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45,000	\$ 300,000	\$ 3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70	13	80
	\$ 344,930	\$ 299,987	\$ 329,920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股份有 限公司	\$ 345,000	\$ 70	\$ 344,930	0.65%-0.71%	土地、房屋及 建築物	\$ 459,297

101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股份有 限公司	\$ 300,000	\$ 13	\$ 299,987	0.79%	土地、房屋及 建築物	\$ 467,874

101 年 1 月 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股份有 限公司	\$ 300,000	\$ 80	\$ 329,920	0.74%	土地、房屋及 建築物	\$ 470,280

(三)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七)			
台灣銀行			
借款額度 700,000 仟元，合約期間自 102 年 1 月 22 日至 105 年 1 月 22 日。	\$ 562,000	\$ 430,000	\$ 310,000
永豐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672,000 仟元，合約期間自 101 年 2 月 20 日至 102 年 4 月 30 日，並於 102 年展期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到期。	564,311	435,037	362,000
永豐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1,300,000 仟元，合約期間自 102 年 5 月 9 日至 104 年 4 月 19 日。	<u>207,000</u>	<u>107,000</u>	<u>-</u>
	1,333,311	972,037	672,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64,311</u>	<u>542,037</u>	<u>-</u>
長期借款	<u>\$ 769,000</u>	<u>\$ 430,000</u>	<u>\$ 672,000</u>

上表借款皆為浮動利率長期借款，利率每 2 至 3 個月重設一次。

合併公司為購買土地及提升營運週轉金分別於 102 及 101 年度增加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有效利率：		
變動利率借款	1.13%-2.80%	1.11%-2.67%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57,224	\$ 82,164	\$ 87,914
非因營業而發生	<u>-</u>	<u>-</u>	<u>40,000</u>
	<u>\$ 57,224</u>	<u>\$ 82,164</u>	<u>\$ 127,91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108,520</u>	<u>\$ 114,364</u>	<u>\$ 104,317</u>

(一) 應付票據

101年1月1日之應付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係為購買投資性不動產之款項。

(二) 應付帳款

特許專營銷售及貿易購貨結算之平均賒賬期為30日。

應付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101年12月31日為14,024仟元(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

應付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保固期滿後支付。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1年。

十七、其他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應付費用—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790	\$ 28,188	\$ 28,044
應付稅捐	9,593	9,491	9,625
應付水電瓦斯	5,256	4,704	4,755
其他	<u>10,525</u>	<u>10,290</u>	<u>9,647</u>
	<u>\$ 52,164</u>	<u>\$ 52,673</u>	<u>\$ 52,071</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貨款	\$ 19,623	\$ 3,722	\$ 4,408
代收款	769	657	550
暫收款	<u>39</u>	<u>23</u>	<u>29</u>
	<u>\$ 20,431</u>	<u>\$ 4,402</u>	<u>\$ 4,987</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員工退休當月之全薪（惟不包括各項津貼及三節獎金）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750%	1.375%	1.3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1.8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2.0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18	\$ 1,294
利息成本	754	7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305)	( 358)
前期服務成本	22	23
	<u>\$ 1,689</u>	<u>\$ 1,724</u>

102 及 101 年度相關退休金費用 1,689 仟元及 1,724 仟元係列入管理費用。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562 仟元及 4,893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455 仟元及 4,893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2,525	\$ 54,836	\$ 50,97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154)	( 15,846)	( 17,427)
提撥短絀	40,371	38,990	33,55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248)	( 270)	( 29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0,123</u>	<u>\$ 38,720</u>	<u>\$ 33,2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54,836	\$ 50,977
當期服務成本	1,218	1,294
利息成本	754	765
精算損失	442	4,397
福利支付數	( 4,725)	( 2,597)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52,525</u>	<u>\$ 54,836</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5,846	\$ 17,42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05	357
精算損失	( 120)	( 204)
計畫參與者提撥數	848	863
福利支付數	( 4,725)	( 2,597)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2,154</u>	<u>\$ 15,846</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17	23.39	22.76
短期票券	4.34	10.45	8.12
政府貸款	-	0.07	0.20
債券	9.83	11.00	11.49
固定收益類	19.11	16.06	16.17
權益證券	43.64	38.29	41.26
其他	0.91	0.74	-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525	\$ 54,836	\$ 50,9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154	\$ 15,846	\$ 17,427
提撥短絀	\$ 40,371	\$ 38,990	\$ 33,55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42	\$ 4,397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20	\$ 204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849 仟元及 863 仟元。

## 十九、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及已發行股數（仟股）	208,725	208,725	208,725
額定已發行股本	\$ 2,087,250	\$ 2,087,250	\$ 2,087,25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71,028	\$ 71,028	\$ 71,028
庫藏股票交易	347,614	313,865	280,116
	\$ 418,642	\$ 384,893	\$ 351,144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如下：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連

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但前項分配案，需包含提撥員工紅利 0.5% 以上，最多不超過 2%。

本公司為傳統百貨產業，業績變動不大，預期將呈微幅成長之趨勢，為考量公司未來長期發展計劃，以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為目標，股利發放以穩定為原則，且以配發現金股利為主，惟得視本公司當年度營運獲利及資金之狀況，並考量次年度資本預算規劃，以決定適當之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10%。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522 仟元及 2,17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566 仟元及 6,523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就計算 101 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

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4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587	\$ 12,20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275,128)		
現金股利	208,725	208,725	\$ 1.00	\$ 1.00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4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174	\$ -	\$ 2,174	\$ -
董監事酬勞	6,523	-	6,523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情形並無差異，其中員工紅利均為現金紅利。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9,992	\$ -
現金股利	146,108	0.7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372,185</u>	<u>\$ -</u>	<u>\$ -</u>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372,185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年初餘額	\$ 18,476	\$ 3,7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21	2,92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930 )	11,789
年底餘額	<u>\$ 19,267</u>	<u>\$ 18,476</u>

(六) 非控制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2,601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8)	( 399)
取得子公司鼎園國際所增加 之非控制權益	-	3,000
處分子公司鼎園國部分權益	( 3,000)	-
其 他	487	-
年底餘額	<u>\$ -</u>	<u>\$ 2,601</u>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102年度</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自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33,749</u>	<u>-</u>	<u>-</u>	<u>33,749</u>
<u>101年度</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自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33,749</u>	<u>-</u>	<u>-</u>	<u>33,749</u>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	原 始 取 得 成 本	市 價 及 帳 面 價 值
<u>102年12月31日</u>			
冠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0	\$ 337,066	\$ 336,875
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67	337,787	337,530
崧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82	288,010	288,057
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0	337,125	336,875
		<u>\$ 1,299,988</u>	<u>\$ 1,299,337</u>
<u>101年12月31日</u>			
冠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0	\$ 337,066	\$ 343,875
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67	337,787	344,543
崧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82	288,010	294,043
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0	337,125	343,875
		<u>\$ 1,299,988</u>	<u>\$ 1,326,336</u>

(接次頁)

(承前頁)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	原 始 取 得 成 本	市 價 及 帳 面 價 值
<u>101年1月1日</u>			
冠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0	\$ 337,066	\$ 258,125
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67	337,787	258,626
崧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82	288,010	220,719
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0	337,125	258,125
		<u>\$ 1,299,988</u>	<u>\$ 995,595</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及租賃收入

### (一) 銷貨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290,089	\$294,476
專櫃抽成收入	<u>249,090</u>	<u>281,443</u>
	<u>\$539,179</u>	<u>\$575,919</u>

專櫃抽成收入分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專櫃銷貨收入總額	<u>\$ 1,351,525</u>	<u>\$ 1,510,938</u>
專櫃抽成收入	<u>\$ 249,090</u>	<u>\$ 281,443</u>

### (二) 租金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179,441	\$171,557
— 賣場分租收入	16,613	16,606
— 或有租金收入	<u>4,239</u>	<u>8,882</u>
	<u>\$200,293</u>	<u>\$197,045</u>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百貨賣場（帳列固定資產），租賃期間分別為 2 至 15 年及 6 至 7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41,298 仟元、41,001 仟元及 39,268 仟元。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出租合約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承租人應按其每月銷售收入之特定百分比給付或有租金。

##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17	\$ 596
股利收入（附註八）	3,929	7,233
其他	8,369	8,287
	<u>\$ 12,915</u>	<u>\$ 16,116</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益	(\$ 15)	\$ 327
淨外幣兌換（損）益	178	( 18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損益	2,055	4,8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500)	( 15,000)
什項支出	( <u>1,184</u> )	( <u>872</u> )
	<u>(\$ 1,466)</u>	<u>(\$ 10,847)</u>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淨損益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之損益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損失 2,126 仟元及利益 2,935 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4,181 仟元及 1,952 仟元（參閱附註七）。

### (三) 財務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22,686</u>	<u>\$ 12,93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919	\$ 9,019
利息資本化利率	2.17%-2.67%	2.17%-2.67%

上述利息資本化全數帳列存貨。

(四) 折舊及攤銷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664	\$ 29,555
投資性不動產	<u>7,701</u>	<u>7,687</u>
合計	<u>\$ 40,365</u>	<u>\$ 37,24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01	\$ 7,687
營業費用	<u>32,664</u>	<u>29,555</u>
	<u>\$ 40,365</u>	<u>\$ 37,24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4,030	\$ 3,237
確定福利計畫	<u>1,689</u>	<u>1,724</u>
小計	5,719	4,961
其他員工福利	<u>127,280</u>	<u>113,239</u>
合計	<u>\$132,999</u>	<u>\$118,2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132,999</u>	<u>\$118,200</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9,243	\$ 32,0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u>	<u>15,693</u>
	<u>29,244</u>	<u>47,74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77)	\$ 269
其他	<u>64</u>	<u>422</u>
	(313)	6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931</u>	<u>\$ 48,43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	<u>\$128,760</u>	<u>\$175,23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21,889	\$ 29,78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 除之費損	1,552	2,047
免稅所得	( 1,020)	( 1,1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	15,693
暫時性差異	6,445	1,64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64</u>	<u>4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931</u>	<u>\$ 48,436</u>

合併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95</u>	<u>\$ 83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166	\$ -	\$ -	\$ 10,16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957	-	95	4,052
其他	337	( 38)	-	299
	<u>\$ 14,460</u>	<u>(\$ 38)</u>	<u>\$ 95</u>	<u>\$ 14,51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13,961	\$ -	\$ -	\$ 213,961
免租期調整	5,300	( 415)	-	4,885
	<u>\$ 219,261</u>	<u>(\$ 415)</u>	<u>\$ -</u>	<u>\$ 218,846</u>

101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166	\$ -	\$ -	\$ 10,16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353	( 228)	832	3,957
其他	313	24	-	337
	<u>\$ 13,832</u>	<u>(\$ 204)</u>	<u>\$ 832</u>	<u>\$ 14,46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13,961	\$ -	\$ -	\$ 213,961
免租期調整	5,235	65	-	5,300
	<u>\$ 219,196</u>	<u>\$ 65</u>	<u>\$ -</u>	<u>\$ 219,261</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合併公司虧損扣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528	\$ 528	\$ 528
109 年度到期	3,312	3,312	3,312
110 年度到期	7,525	7,525	7,525
111 年度到期	8,453	9,668	-
112 年度到期	<u>39,125</u>	<u>-</u>	<u>-</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8,943</u>	<u>\$ 21,033</u>	<u>\$ 11,36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9,307	\$ 19,307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91,006</u>	<u>685,540</u>	<u>527,508</u>
	<u>\$ 210,313</u>	<u>\$ 704,847</u>	<u>\$ 527,50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48,797</u>	<u>\$ 68,802</u>	<u>\$ 24,590</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	25.55%	35.7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子公司冠銓投資、嘉峰投資、舜泰投資、崧源投資、德宏公司及麗優公司截至 101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三、每股盈餘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0.57</u>	<u>\$ 0.7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57</u>	<u>\$ 0.7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99,917</u>	<u>\$127,198</u>

####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74,976	174,97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72</u>	<u>9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5,048</u>	<u>175,07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過往年度維持不變。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係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				
- 權益投資	\$ 12,855	\$ -	\$ -	\$ 12,855
基金受益憑證	<u>342,420</u>	<u>-</u>	<u>-</u>	<u>342,420</u>
合 計	<u>\$ 355,275</u>	<u>\$ -</u>	<u>\$ -</u>	<u>\$ 355,27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 權益投資	<u>\$ 18,285</u>	<u>\$ -</u>	<u>\$ -</u>	<u>\$ 18,285</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				
- 權益投資	\$ 15,096	\$ -	\$ -	\$ 15,096
- 債券投資	3,067	-	-	3,067
基金受益憑證	<u>292,901</u>	<u>-</u>	<u>-</u>	<u>292,901</u>
合 計	<u>\$ 311,064</u>	<u>\$ -</u>	<u>\$ -</u>	<u>\$ 311,06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 權益投資	<u>\$ 16,475</u>	<u>\$ -</u>	<u>\$ -</u>	<u>\$ 16,475</u>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				
- 權益投資	\$ 13,450	\$ -	\$ -	\$ 13,450
- 債券投資	3,155	-	-	3,155
基金受益憑證	<u>275,990</u>	<u>2,969</u>	<u>-</u>	<u>278,959</u>
合 計	<u>\$ 292,595</u>	<u>\$ 2,969</u>	<u>\$ -</u>	<u>\$ 295,56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 權益投資	<u>\$ 18,612</u>	<u>\$ -</u>	<u>\$ -</u>	<u>\$ 18,612</u>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2年度						
	年	初	本年度買進	認列於損益 之總利益	處	分	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7,522	\$ 134	(\$ 7,656)	\$	-

合併公司於 102 年度所從事連動債交易產生之評價淨利益為 134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一持有供交易	\$ 355,275	\$ 311,064	\$ 295,564
放款及應收款	171,121	159,110	150,3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一）	525,381	596,717	650,73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586,391	1,963,662	1,775,375

註一：餘額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

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由於受匯率變動之影響不大，故無呈列敏感性分析。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2,243	\$ 14,700	\$ 15,100
—金融負債	990,430	705,487	735,42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0,875	105,857	106,220
—金融負債	1,399,311	1,038,037	783,400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惟借款期間不長、借款利率較低，故管理階層評估受利率變動之相關暴險影響不大。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質押銀行定期存款、銀行存款及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變動利率銀行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管理階層認為變動利率質押銀行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對於浮動利率銀行借款，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498 仟元及 2,595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承受變動利率銀行借款之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增加。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國內外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大中華地區之權益工具。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2 及 10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286 仟元及 1,510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829 仟元及 1,648 仟元。

合併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適當之存入保證金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

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認為，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另因流動資金之存放對象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6,65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66,000	580,666	769,000
固定利率工具	959,947	30,483	-	-
	<u>\$ 1,156,597</u>	<u>\$ 96,483</u>	<u>\$ 580,666</u>	<u>\$ 769,000</u>

#### 10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20,136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66,000	-	543,219	430,000
固定利率工具	705,487	-	-	-
	<u>\$ 991,623</u>	<u>\$ -</u>	<u>\$ 543,219</u>	<u>\$ 430,000</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256,555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5,000	36,400	13,444	672,000
固定利率工具	735,420	-	-	-
	<u>\$ 1,066,975</u>	<u>\$ 36,400</u>	<u>\$ 13,444</u>	<u>\$ 672,000</u>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232,689仟元、2,941,963仟元及3,061,600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合併公司對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575	\$ 22,216
退職後福利	185	165
	<u>\$ 22,760</u>	<u>\$ 22,3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因承租人違約，而向法院申請對承租人進行假扣押，提存定存單做為擔保，最高法院並已於100年3月判決本公司敗訴，並於101年9月取回擔保之定存單；另申請銀行借款額度而提供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為擔保品，茲將質抵押之資產彙總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存單	\$ -	\$ -	\$ 3,500
存貨			
一在建房地	1,057,145	824,533	676,818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土地	\$ 835,520	\$ 835,520	\$ 840,789
一房屋及建築物	514,120	527,774	542,413
投資性不動產	941,627	920,125	919,053
	<u>\$ 3,348,412</u>	<u>\$ 3,107,952</u>	<u>\$ 2,982,573</u>

##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82		29.805		\$	20,326	
港 幣		1,335		3.843			5,132	
澳 幣		120		26.585			3,188	
							<u>\$ 28,646</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19		29.805		\$	9,514	
港 幣		3,193		3.843			12,271	
人 民 幣		500		4.919			2,460	
							<u>\$ 24,245</u>	

### 10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1		29.044		\$	4,675	
港 幣		436		3.747			1,636	
澳 幣		115		30.165			3,460	
							<u>\$ 9,771</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6		29.044		\$	5,412	
港 幣		3,778		3.747			14,156	
英 鎊		1		46.830			35	
							<u>\$ 19,603</u>	

101年1月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86		30.275		\$	11,690	
港 幣		298		3.897			1,160	
澳 幣		109		30.735			3,355	
							<u>16,205</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9		30.275		\$	879	
港 幣		3,208		3.897			12,502	
英 鎊		1		46.730			69	
							<u>13,450</u>	

##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德宏建設於 103 年 1 月與宜蘭礁溪地主簽訂合建分屋契約。該契約由德宏建設提供資金及技術建造，其分屋比例為 58%。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除下列所述附表一至附表二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二)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二五)

(三)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重大交易)

##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百貨事業部－桃園店

－台北店

投資事業部

建設事業部

餐飲事業部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百貨事業部—桃園店	\$ 467,810	\$ 511,970	\$ 55,861	\$ 81,588
—台北店	175,358	169,522	114,904	105,806
投資事業部	4,083	3,966	( 1,071)	595
建設事業部	-	-	( 15,401)	( 8,310)
餐飲事業部	16,172	-	( 19,017)	( 11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663,423</u>	<u>\$ 685,458</u>	135,276	179,562
其他收入			12,915	16,116
其他利益與損失			( 140)	( 10,807)
財務成本			( 22,686)	( 12,9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3,395	3,301
稅前淨利			<u>\$ 128,760</u>	<u>\$ 175,235</u>

102及101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投資、建設及餐飲事業部支付予百貨事業部之租金分別為984仟元及516仟元，均已消除。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102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IFRSs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二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資 產</u>				
現金	\$ 123,332	(\$ 25,414)	\$ 97,918	5.(1)
應收租賃款	-	30,794	30,794	5.(2)
其他應收款	28,961	25,414	54,375	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2,409	( 882,113)	1,420,296	5.(3)、(8) 及(9)
投資性不動產	-	958,124	958,124	5.(3)
出租資產	154,804	( 154,804)	-	5.(3)
遞延費用(帳列其他 資產-其他)	1,858	( 1,858)	-	5.(9)
預付設備款	-	651	651	5.(8)
預付不動產投資款	-	80,000	80,000	5.(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10,166	3,666	13,832	5.(4)及(5)
<u>負 債</u>				
應付費用	50,229	1,842	52,071	5.(4)
土地增值稅準備	213,961	( 213,961)	-	5.(6)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589	9,669	33,258	5.(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219,196	219,196	5.(2)及(6)
<u>權 益</u>				
保留盈餘	806,918	379,845	1,186,763	
未實現重估增值	372,185	( 372,185)	-	5.(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10,054)	10,054	-	5.(5)

###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資 產</u>				
現金	\$ 131,653	(\$ 39,546)	\$ 92,107	5.(1)
應收租賃款	-	31,175	31,175	5.(2)
其他應收款	9,267	39,546	48,813	5.(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4	( 4)	-	5.(4)及(5)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04,063	(\$ 803,690)	\$1,400,373	5.(3)、(8) 及(9)
投資性不動產	159,174	957,358	1,116,532	5.(3)
遞延退休金成本	270	( 270)	-	5.(5)
出租資產	153,641	( 153,641)	-	5.(3)
遞延費用(帳列其他 資產—其他)	965	( 965)	-	5.(9)
預付設備款	-	938	938	5.(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10,166	4,294	14,460	5.(4)及(5)
<u>負債</u>				
應付費用	50,711	1,962	52,673	5.(4)
土地增值稅準備	213,961	( 213,961)	-	5.(6)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582	10,138	38,720	5.(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219,261	219,261	5.(2)及(6)
<u>權益</u>				
保留盈餘	724,060	377,115	1,101,175	
未實現重估增值	372,185	( 372,185)	-	5.(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12,865)	12,865	-	5.(5)

###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銷貨收入淨額	\$1,717,908	(\$1,229,495)	\$ 488,413	5.(10)
租賃收入	196,664	381	197,045	5.(2)
銷貨成本	1,464,053	( 1,229,495)	234,558	5.(10)
營業費用	248,920	( 1,221)	247,699	5.(4)及(5)
所得稅費用	48,165	271	48,436	5.(2)、(4) 及(5)
<u>其他綜合損益</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	14,711	14,711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 益	-	( 4,893)	( 4,893)	5.(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832	832	5.(5)

####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應收款。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子公司現金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之金額分別為 39,546 仟元及 25,414 仟元。

## (2) 應收租賃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營業租賃下之出租人給予承租人之優惠無明確規定，轉換至 IFRSs 後，出租人於承租初期給予承租人之租金優惠，應於租期內攤銷，作為租金收入之調整。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承租初期給予承租人租金優惠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收租賃款 31,175 仟元及 30,794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5,300 仟元及 5,235 仟元。另 101 年度租金收入調整增加 381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64 仟元。

## (3)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出租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957,358 仟元及 958,124 仟元。

##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1,962 仟元及 1,842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33 仟元及 313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20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21 仟元。

(5)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0,138 仟元及 9,669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12,865 仟元及 10,05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957 仟元及 3,353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341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228 仟元。另於 101 年度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270 仟元及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4,061 仟元。

(6)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均為 213,961 仟元。

(7) 未實現重估增值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得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辦理重估之資產而發生之增值，應列為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股東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應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金額均為 372,185 仟元。

(8) 預付設備款及預付不動產投資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預付設備款（帳列非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 938 仟元及 651 仟元；101 年 1 月 1 日預付設備款（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預付不動產投資款（帳列非流動資產）金額為 80,000 仟元。

(9)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固定資產金額分別為 965 仟元及 1,858 仟元。

(10)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百貨事業與合作之特約專櫃將商品與勞務銷售予客戶，目前係以對顧客收取款項之總額列計銷貨收入，並將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以銷貨成本列示。轉換至 IFRSs 後，將按對顧客所收取款項減除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之淨額列計收入。本公司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支付 101 年度特約專櫃款項之成本 1,229,495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年 1 月 1 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35,979 仟元、39,546 仟元及 25,414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持有利息收現數 523 仟元及 653 仟元、利息支付數 23,045 仟元及 11,878 仟元、股利收現數 3,929 仟元及 7,233 仟元與所得稅支付數 52,525 仟元及 18,922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及名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德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60,000,000	\$ 559,285	100.0	\$ 559,285	(註一及八)		
	忠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3,776,000	129,293	20.0	62,384	(註一)		
	崧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35,000,000	78,260	100.0	78,260	(註一及八)		
	麗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6,200,000	41,068	100.0	41,068	(註一、七及八)		
	冠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35,000,000	29,880	100.0	29,880	(註一及八)		
	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35,000,000	29,590	100.0	29,590	(註一及八)		
	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非流動	35,000,000	29,193	100.0	29,193	(註一及八)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842,600	104,958	3.0	70,892	(註二)		
	普訊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0,000	100,000	5.3	73,725	(註二)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0,000	100,000	6.7	70,968	(註二)		
	普訊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500,000	75,000	4.2	56,056	(註二)		
	Fortune Technology Fund II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28,487	43,291	13.5	64,207	(註二)		
	Wholesome Biopharm Pty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0,000	29,630	12.1	92,533	(註二)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700,000	15,700	1.7	15,990	(註二)		
富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222,222	13,723	14.8	24,016	(註二)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00,000	9,500	0.0	-	(註二)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00,000	6,433	19.6	5,905	(註二)			
友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768,000	4,480	10.0	4,437	(註二)			

( 接次頁 )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註三)	備註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657	\$ 4,065	1.7	\$ 5,495	(註二)
	Fortune Venture Management S.E.A.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85	303	6.4	1,157	(註二)
	Fortune Technology Fund I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6.7	1,162	(註二及五)
	特別股股票 Phyto Ceutica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13	-	-	
	國內受益憑證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784,396.70	34,052	-	34,052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296,996.14	33,207	-	33,207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73,706.43	29,066	-	29,066	
	貝萊德新台幣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1,403.70	29,032	-	29,032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234,038.13	27,334	-	27,334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87,250.51	25,070	-	25,070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83,745.61	22,035	-	22,035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2,995.70	12,000	-	12,000	
	中國信託益利信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65,497.50	10,009	-	10,009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29,031.30	10,000	-	10,000	
	康和多空成長長期貨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0	4,997	-	4,997	
	永豐滬深300紅利指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0	2,988	-	2,988	
	永豐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累積類型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0	2,905	-	2,90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註三)	(註三)	
	復華新興人民幣債券基金A不配息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 2,484	-	\$	2,484	
	復華南非幣短期收益基金A不配息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0,470.50	1,775	-		1,775	
	復華南非幣短期收益基金B不配息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0,260.90	1,685	-		1,685	
	受益憑證 新加坡大華新興市場(配息)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7,564.10	4,260	-		4,260	
	國內普通股股票 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0,905	9,591	-		9,591	(註六)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7,025	2,153	-		2,153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016	2,063	-		2,063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378	1,552	-		1,552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711	950	-		950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801	442	-		442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200	402	-		402	
	昆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000	232	-		232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00	204	-		204	
冠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0,000	336,875	4.2		336,875	(註四及八)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851	146	-		146	
	兆豐國際實業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38,101.47	4,137	-		4,137	
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767,000	337,530	4.2		337,530	(註四及八)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219	163	-		163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5,410.93	4,035	-		4,03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備註	
裕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482,000	\$ 288,057	3.6	\$ 288,057	(註四及八)		
	統額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865	110	-	110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0,127.10	3,457	-	3,457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73,595	3,426	-	3,426			
	國外受益憑證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6,541	1,246	-	1,246			
	PERMAL MACRO HOLDINGS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MAN AHL DIVERSIFIED FUTURES LTD, USD CLASS FINAL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國外股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107	2,191	-	2,191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1,253	-	1,253			
	HANG SENG H SHARE INDEX ETF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43	1,197	-	1,197			
	CHINA SHENHUA ENERGY CO.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499	718	-	718			
	ESPRIT HOLDINGS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26	655	-	655			
	HSBC HOLDINGS PLC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00	592	-	592			
	ISHARES FTSE/XINHUA A50 CHI IN ETF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	527	-	527			
	MANULIFE FINANCIAL CORPORATION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60,000	502	-	502			
	CAPITAL ESTATE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377	-	377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373	-	373				
CHINA LIFE INSURANCE CO LTD-H SHARE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00	348	-	348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SINOPHARM GROUP CO.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00	\$ 343	-	\$ 343
	WEICHAI POWER CO LTD-H SHARES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400	288	-	288
	GOLDEN EAGLE RETAIL GROUP LIMITE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00	275	-	275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H SHARES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	267	-	267
	CHINA COSCO HOLDINGS CO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261	-	261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500	222	-	222
	SHENGUAN HOLDINGS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6,000	213	-	213
	FIH MOBILE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208	-	208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07	-	207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201	-	201
	CHINA SOUTH LOCOMOTIVE & ROLLING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95	-	195
	DONGFENG MOTOR GROUP CO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87	-	187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184	-	184
	SINOPEC YIZHENG CHEMICAL FIBRE CO LTD-H SHARES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82	-	182
	LI NING CO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18	-	118
	SINFERT HOLDINGS LIMITE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97	-	97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T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00	90	-	9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註三)	(註四及八)	
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股： GUGGENHEIM CHINA SMALL CAP ETF NVIDIA CORP BLACKBERRY LTD COM 普通股股票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中國信託益利信貨幣市場基金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	\$ 277	-	\$	277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	263	-		263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44	-		44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0,000	336,875	4.2		336,875	(註四及八)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337	277	-		277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402.37	3,639	-		3,63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28,264.66	21,146	-		21,146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4,403.00	20,002	-		20,002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0,852.00	14,001	-		14,001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17,775.16	10,001	-		10,001	
德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6,500.31	4,431	-		4,431	

註一：係依該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依該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雖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權淨值低於成本，惟評估其屬暫時性，因此不予認列減損損失。

註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本公司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註五：係因歷年來認列減損損失，致對該基金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六：其中包含 90,000 股交付信託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帳面金額 9,495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八。

註七：係本公司 102 年 3 月以 55,000 仟元取得麗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1.7% 之股權，該公司並於 102 年 7 月與鼎園公司合併，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

註八：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期末		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備
				本	末	數	額					
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德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建設業務	\$ 600,000	\$ 480,000	60,000,000	\$559,285	100.00	\$21,742	(\$ 21,742)	(\$ 21,742)	子公司(註三)
	忠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租賃業務	101,952	101,952	3,776,000	129,293	20.00	16,976	3,395	3,395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崧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350,000	350,000	35,000,000	78,260	100.00	8,850	1,368	1,368	子公司(註一及三)
	麗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製造及銷售食品業務	62,000	-	6,200,000	41,068	100.00	(20,826)	(19,622)	(19,622)	子公司(註三)
	冠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350,000	350,000	35,000,000	29,880	100.00	8,792	42	42	子公司(註一及三)
	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350,000	350,000	35,000,000	29,590	100.00	8,797	47	47	子公司(註一及三)
	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350,000	350,000	35,000,000	29,193	100.00	8,921	154	154	子公司(註一及三)
	鼎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	7,000	-	-	-	109	109	109	子公司

註一：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本公司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註二：係依該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